



〔加〕玛格丽特·布菲著  
谭震华 袁履庄译

# 谁是 弗朗西斯·瑞恩

上海文艺出版社  
百家出版社

# 谁是弗朗西斯·瑞恩

[加] 玛格丽特·布菲 ● 谭震华 李履庄 ●

百家出版社

Who is Frances Rain © 1987 Margaret Buffie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of Kids Can Press Ltd., Toronto, Canada

本书版权由博达版权代理有限公司帮助取得  
所有权利保留。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上海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9 - 2004 - 282

丛书名 惊悚视线丛书

书 名 谁是弗朗西斯·瑞恩

著 者 [加] 玛格丽特·布菲

丛书主编 傅敬民

译 者 谭震华 袁履庄

出 品 人 丁国联

丛书策划 姜逸青

责任编辑 金长蔚

封面绘图 鄢 欢

装帧设计 梁业礼

出版发行 上海文艺出版总社([www.shwenyi.com](http://www.shwenyi.com))

百家出版社(200032 上海市茶陵路 175 弄 3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 640×960 毫米 1/16

印 张 10.5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703-374-6/I·55

定 价 18.00 元

## 序　　言

奇怪，我和瑞恩岛上的人们相处也才几个月的时间，新的学年又开始了。然而，日常噪音，比如书本和试卷的翻动声、脚步的移动声以及低沉的说话声，时常远我而去，我的思绪总是不由自主地游移回瑞恩岛，恍惚回到那松树林中的小屋。

惟有课间的铃声响起，我才会回过神来，回归到现实世界。在那一瞬间，我都怀疑今年夏天所发生的事情只不过是我的想像而已。然而，只要看看我中指上扁平的金戒指，我就知道，我不是在做梦。那时不是，现在也不是。

为了公平起见，我得先给你提个醒。如果你根本不相信有鬼魂之类的东西，而且你也不相信自己会被他人说服去相信有鬼魂之类东西的存在，那么你不妨就此打住，不要再读下去了。我不会责怪你的。今夏之前，我也会对这类故事置之不理，不会理睬这种喋喋不休的关于疯子的叙说，尽管这群疯子坚信有某个梦幻之洲的存在。

当然，如果你思想比较开放，而且还想继续倾听我的讲述，那么我完全相信，我的讲述会引发你的思考，至少你会明白，鬼魂也颇有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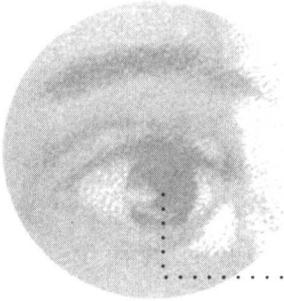
# PROLOGUE

FUNNY, it's only been a few months since I met the people on Rain Island. School's started again, and sometimes those ordinary noises, like the rustle of books and papers, the shuffling of feet and the drone of voices, fade out and I drift back to Rain Island. Back to the little cabin under the pines.

Only when the bell rings to change classes do I collect my wits and slide back into the Real World. And just for a second or two, I wonder if I didn't imagine everything that happened this summer. All I have to do, though, is look at the flat gold ring on my middle finger and I know I'm not dreaming. Not then. And not now.

To be fair, I'd better warn you. If you don't believe in ghosts, and if you doubt that you could ever be convinced that they exist, it might be best to stop reading right about here. I wouldn't blame you. Before this summer, I'd have put down a story like this, muttering about flaky people who believe in some never never land.

On the other hand, if you're a little more open-minded and want to stick with me for awhile, I'm pretty sure I can give you something to think about. Ghost-wise, at least.



# 第一章

打 从我记事起，每年的七月一日，我和哥哥伊文、妹妹爱丽卡就会坐车到北方去。我们和外婆会在她的木屋里度过暑假，那屋子在瑞恩湖边，离费溪峡镇不远。此处正是温尼泊湖的北面，那儿有大片的荒野、原始森林、泥岩沼泽，以及一些名叫奇斯尔、帕克瓦、特兰平、威斯库科的湖泊。

在这些湖的周围，三三两两地散布着像费溪峡这样的小镇，这些镇子无疑充斥着关于合伙淘金、探矿冒险和在野地里设套捕猎的故事，当然还有那些在空荡的矿井里、在被人遗忘的下套猎人的小屋游荡的鬼魂。

今年，我们没有乘窗户嘎嘎作响、椅子吱吱直叫、肮脏破旧的北线公交车。不，今年我们开车去，由母亲的新任丈夫“大牙”蒂姆驾车。说实话，我可不愿意他来开车。

母亲和“大牙”将与我们一起度过大半个暑假，我不知道是什么使他们决定一起来。母亲有几年没来瑞恩湖了。我原本每年一度

躲在老外婆瘦瘦的怀中度过暑假，现在肯定有说不出的别扭。

路上最初的几小时，我埋头阅读一本当地的历史书。外婆在前一年的暑假给了我几本书，是关于北方的过去，我真的很喜欢。我把它们带回家后，又去了市图书馆，把那里我能找到的有关这一地区的书尽可能地借了回来。也许某一天，我会写一本历史书。我的历史和英语作文成绩一直是最好的，其他的科目我就不谈了。

二十世纪初以及随后的岁月，许多人到北方去，希望能在那儿找到金銀，发财致富。有些人在冬天设陷阱捕兽，或为当地的矿产公司工作，在夏天勘探、找矿，艰难度日。

外婆说，大多数人最后离开了北方，他们厌烦了、破产了。那些留下来的人，不管是穷人还是富人，是因为他们一不小心，让北方的泥土融入了他们的血肉。我想我最终会成为他们中的一个。

有时候，回想过去能使人忘记不太愉快的现实。我近来发现，现在的生活通常令人生厌。看书令我忘记了新婚的母亲和讨厌的继父。

“大牙”终于遭遇到了他的第一万个坑洼，我被颠回到了现实，发现自己正夹在旅行轿车中间一排的座位上。我的旁边，躺着我的妹妹爱丽卡，正痛苦地熟睡着。她刚消灭了两包巧克力豆，空气中混杂着巧克力、鸡蛋三明治以及行驶着的汽车的气味，这些使我感到胃里不适。还有六小时的车程，我真不知自己能否撑得住。我猛吮了一口含着的大块苏格兰薄荷糖，伸手把车窗开大一点。

“伊丽莎白！把那该死的窗子关上！坐在后面就像坐在该死的飓风中心，还有一股腐烂臭鱼味道。”

我回过头狠狠地瞥了他一眼，我哥哥伊文正伸展手脚坐在后



排，一只手搁在塔楼似的渔具箱上，他用极其嘲讽的眼神回了我一眼。

有时候，当我远远地望着伊文，我对他的看法想必和其他人一样：他长着浓密的黄发，有一张瘦长的脸，一个尖尖的鼻子，又瘦又小，看上去很虚弱。

可别误会我，伊文并不是充满女孩子气的人，不，伊文绝对是一个男性至上主义少年。我去年的英语老师威弗女士用这一称呼叫许多男孩，伊文毫无疑问适合这一称呼，完完全全地。

然而，他对气味的说法是正确的。我们的西班牙猎犬布兰姆此时正躺在我穿着运动鞋的脚边，它就是烂鱼味道的来源。在我们旅途的某处，可能是在大急流附近野餐时，布兰姆曾在一堆烂东西里打滚。我们已经用母亲的香波洗掉了大部分臭味，但是这烂鱼肚肠的气味，混合了昂贵的香水味，突然又冒了出来，在疾驶的车厢里飘荡。我猛吮了一口薄荷糖，刚想向伊文反击，母亲抢先开口了。

“伊文，要我告诉你多少次？不要使用那种不可原谅的语言！”她用憋了很久的嗓音说，“一个人可以表示怨恨，你也可以向你妹妹提出要求，但不要说脏话。”

“是啊，满嘴臭气，”我回过头咕哝道，接着，我提高嗓门说，“我得把车窗摇下，母亲，我感到恶心。为什么他就不能照看一会狗呢？”

“因为那是你的狗，”伊文说，“并且我也不想和那条浑身疥疮、散发臭气、长满跳蚤、脾气暴躁的狗待上一会儿。瞧，母亲，这几句可没有一个不可原谅的字。”他自得地笑了。

“在我们离开温尼泊之前，你们俩就吵个没完。我们刚享受了

半小时美妙的平静，我还想在这里干些活，我需要安静。”

我母亲光火时，就是这样说话的，用一种单调厌烦的腔调，声音主要从鼻腔里出来。你几乎可以看见她在某些词下面用黑铅笔画的着重号。她最常用的请求就是“安静”。

天知道她为什么要劳神生孩子，而且一连生了三个。我一直猜想，我们三人的名字都是字母“E”开头，很可能是因为她在内心深处想把我们结合为一人，最好是成为伊文。

令人气恼的是，伊文确实做得好。他是个优秀学生（他在学校里跳了几级，现在已经在读大学了），甚至今年音乐学院还演奏了他的协奏曲。赶上他还真不容易。

伊文不喜欢我，我也不喜欢他。我们过去还相处得不错，父母亲一半的时间在法庭上，另一半时间在他们的办公室里，我们是得友好相处。也许自从我的身高超过他之后，他开始不喜欢我了。可怜的家伙只有五英尺六英寸，而我却有五英尺十英寸。他不喜欢我肯定不是因为我有惊人的美貌。谁会妒忌一个长着一团鼠棕色头发的长脚鹭鸶？不，肯定不是因为这。我想是自从爸爸离开我们后，伊文开始不在乎别人了。





## 第二章

**爸** 爸是从两年前开始玩“忽儿你见着他，忽儿你见不着他”的游戏的。他告诉我们，我们别责怪他，他需要时间独自待上一阵。这话出自一个难得回家的人嘴里，使我感到很奇怪。

母亲没有对我们多讲什么，她总是说一切都很好，别担心，我觉得，她对整件事表现得相当冷静。一直到爸爸走的那一天，她都很冷静。

那天，我早早地从学校回家了，因为我嗓子疼。一堆箱子放在起居室的中央，爸爸的外衣折叠得整整齐齐，放在箱子上。他正坐在沙发的边上，和母亲低声交谈着，还打着许多手势。母亲正襟危坐在沙发旁边的椅子上。

她只是望着他头上方，似乎他已经离开了，她的脚踝紧靠在一起，瘦削的双手紧抓住坐椅的边。这使我想起他们在一次争吵中他说过的话。他有几天没回家了，我听他说：“难道你就不能对我放松点，接受我这样子？天哪，康妮，你是如此该死的精力旺盛，真奇怪



你不是站着睡觉。”

她望着他回答道：“你怎么知道我不是？你从没来查看一下。你最近是怎么睡觉的，卡尔？”

这次他将彻底走了。他俩都没有看见我站在厅里。他把行李装进停在外面的出租车里，屋子里随后的沉默非常可怕。

接着，所有的一切静静地崩塌，就像气球的气慢慢漏掉。在以后的日子里，母亲直接去工作，把自己深深地埋在法院的卷宗和听证会里。我想我长高了两英寸，但我知道，我的成绩却下降了。伊文不在家的时间越来越多，他的成绩倒上升得更快了。我想小爱丽卡是最糟糕的了，她上一年级的第一天没有父母亲给她加油鼓劲，只有一个想入非非的隔壁邻居当她的临时照看人。

现在，是母亲很晚回家。她吃完晚饭后，把自己关在书房里继续工作。伊文屈尊回家时，他所做的就是练习吹长笛。我扮演家里的灰姑娘，每天晚上，我得准备好晚饭，从隔壁那个傻蛋那儿把爱丽卡救出来，还要开着吸尘器在走廊上上下下追逐灰尘。正当我打算和莫扎特·麦克吉尔一起要求平等权利时，发生了一件事，改变了所有的一切。

刚好在学校放假前的三个月，母亲又结婚了。我们甚至不知道她曾和别人出去过。她除了每周一个晚上去上法语课，好像一直待在办公室和书房里。她是在上法语课时认识“大牙”蒂姆·沃尔斯基的。真是太浪漫了。我们甚至没听说过他们星期六去看过汽车电影。

说实话，她并不是突然心血来潮要和这家伙结婚，像带一盒油炸圈饼一样把他带回家，但也差不了多少。一天晚上，她通知了我



们，她把我们叫进她的书房，让我们在她面前站成一排，就像问题少年站在校长的办公室里，然后她扔下了炸弹。我们三个站在那里，就像三个脸上都被扔了馅饼的小丑。

“我不会接受你们任何人的反对，”她说话的时候，专注地望着书桌的桌面，“其实，我不会要求你们去爱他，或者喜欢他，或者其他的什么。但是，我希望你们像对待家里的客人一样待他。如果你们以后更了解他了，你们决定喜欢他，那么最好。如果你们不喜欢他，尽可能不要表现出来。他不会假装是你们的父亲，你们已经有父亲了。”她犹豫了一下，我们等着下文。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咽了一口唾沫：“就你们三人来说，我还是这屋子里的权威。但是如果他要你们去倒垃圾，或修草坪，或干其他类似的家务活，你们要照他说的做。有什么利害冲突可以告诉我。我和蒂姆两星期后结婚，他已经邀请我们所有人明晚去吃饭，这样他可以认识你们。我们都去。”

就那样，要么接受，要么离开。每一个单词下都画了线。伊文望着她，就像她一下子变成了一个电动开罐器。随后，他一声不响地转过身，走出了书房。爱丽卡啜泣起来。我像往常一样，拉着她的手，瞪着我母亲，脑中一片空白。

我和她从来没感到过特别亲密，但我一直崇拜她，可以说是距离的。我过去经常想像她为我换尿布，喂我吃胡萝卜汁，或为我读苏伊斯博士的故事。然而，这些从没在我脑中留下鲜明的印象。但是她肯定做过所有这些事，至少在她回去工作前。

刹那间，我想我在那张苍白优雅的脸上，看见了可怕的疲倦、要求理解的请求，还夹杂着几分尴尬。我朝她走了一步，但还没等我开口，一丝冷漠和坚定滑过她的眼睛，她把目光移开了。我拉着爱

丽卡的手，慢慢地走出房间。她可以在自己的冷若冰霜中自作自受。

就这样，母亲和蒂姆·沃尔斯基结了婚。可怜的家伙根本就没有机会与我和伊文建立感情。我们表现得再明显不过了，我们不打算让他舒舒服服地待在这里，我们只希望他待不长。

多令人失望啊！他并没有对我们故意的触怒和嘲讽作出反应，相反，他只是搬进了他的唱片和书籍，把他的衬衫和裤子挂进了母亲的衣橱，然后就开始烘烤放学后吃的小甜饼、蒸金枪鱼，脸上总是挂着傻笑。

他的个子使我们不敢对他十分恶毒，但是我们刻意致力于一些小事情，比如他走进房间，我们故意忽视他的存在，对他烧的每样东西都做鬼脸，似乎它们散发出臭鸡蛋的味道。现在想起来，使他生活得很惨是我和伊文在较长时间里惟一观点相同的一件事。

他的到来真的是令人痛苦的事。在他搬进来前，我们已经习惯了吃饭时没有大人在我们旁边检查我们倒进垃圾堆里的蔬菜。现在，有他在我们的盘子里堆起可怕的绿叶食物。

我和伊文已经习惯了安静地吃饭，还威胁爱丽卡，如果她太吵，就让她吃利马豆。现在这个长臂人猿在一旁剔着牙，巴望着知道我们每天过得怎样，似乎他真的关心我们。

每当他们在同一间房间里相遇，伊文通常像一头机警的狼那样，围着他转。至于我，我不能告诉你我是多么讨厌他接管一切的样子。他用吸尘器为我吸灰尘时，甚至没有问我一声，我只好赶紧逃离。我开始在放学后到朋友朵琳家里消磨时光。她是个好学生，由于我有更多的时间花在作业上，我的成绩上去了一点。这和他在



我们身边完全无关。

现在,有“金刚”在我们身边当夏令营管理员已经够糟的了,但是,更糟的是,我们发现他是个陶艺师,将每天在屋子里工作。当他在地下室里建立起一个工作室时——有制陶转盘、陶土、厚木桌子、烧陶的窑,以及一整套设备,我知道要赶走他就不容易了。

可别误解我。我并不反对艺术家。我喜欢画画,有一堆胡乱涂鸦的、邋遢的速写簿。外婆说,如果我坚持画下去,很可能有一天会成为一个艺术家。她真后悔在孩提时没能坚持画速写。

有时,蒂姆不在家时,我会走下地下室,摸摸陶土块,闻闻工作室的泥土气息,看看他晾着的陶罐。然后,我会变得越来越生气,其中的原因,部分是由于我也想制作陶罐,但我知道我永远不会求他,部分是由于我可以看出他太有才华了。他在城里四处兜售他的东西,一个十足的“陶艺毕加索”。

我禁不住在想,母亲是怎样看他的,他又是怎样看母亲的。她一直喜欢古董,透明的瓷器、水彩画——诸如此类的东西。她看上去也像那些东西,有点虚弱、有点严肃。蒂姆是个大个子,长着浓密的红胡子,方糖般的牙齿,有着低沉刺耳的嗓音,说起话来就像指甲划在黑板上。

他还是一個懦弱的人。一次,我看他在电视里看一部俗气的老电影,竟偷偷地擦眼睛。他甚至还会在电视上看到那些“打长途电话回家”的广告时抽鼻子。我母亲从不抽鼻子。

她喜欢白葡萄酒浸的板鱼;他烧炖肉和水果布丁。她喜欢柠檬蛋奶酥;他靠吃面包布丁个子长得高高的。肯定是头脑出了问题,或是某些不正常的欲望,把他们拴在一起。莫名其妙。



他们婚后一段时间里，母亲回家早点了。他们会带爱丽卡去看电影或出去吃饭，母亲看上去很高兴，有几次她甚至大声笑了。

但是一天晚上爸爸打来了电话。我不知道他想要什么，但随后蒂姆和母亲在他们房里进行了一场喊叫比赛。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我母亲从没有这么喊叫过，甚至在爸爸告诉她要离开时。

我现在想是不是爸爸想要回家，因为蒂姆大声说她不欠那杂种什么，我还寻思他对她到底有多大控制力？

“那男人扔下你和三个孩子离家出走了，”他吼道，“天啊！两年里毫无音讯。做错事的人是他，不是你。你什么时候才能想清楚这一点？”

打那以后，母亲回家晚了一点。蒂姆似乎无所谓，但有几个晚上，我看他耷拉着肩膀，双手插在口袋里，眼睛望着前窗外，等着她回来。

我们五个人一起驾车去瑞恩湖过暑假是他的主意。母亲已有几年没度假了，虽然她曾反对过，但最后还是他赢了。只是暂时的，我肯定。他们还没有度过蜜月，这次也不算蜜月。浪漫肯定已经过去。自从我们出城以后，他们相互没说过一句话，除了“递一下咖啡”或“在下一个野餐地点停车”。

我想，我应该感到幸灾乐祸，但相反，在整个可悲的事件中，我觉得自己有点歉疚。

现在，你可能在想，蒂姆似乎是个好人，我是个怪人。但在那时，我把他看作是扎在我指甲缝里的一根木刺，一个没有打招呼就挤进来的人。我们又怎能肯定他不会离开呢？对于一个轻而易举就出走的人，我们为什么总是在他身上浪费时间呢？就像爸爸当初

那样。

说来也奇怪,因为在我内心深处,有一个非常友善的我,一个快要长大成人、富有思想的我。和外婆在一起使我很容易变成那个莉齐。伊文、母亲、蒂姆却造成了我自己并不那么想要的这个我。

那天在汽车里,我只知道,我不想母亲和蒂姆在我们周围。他们拉长着脸,带着他们成年人的问题。我就知道,他们将毁了一切。





### 第三章

路上遇到大坑得停车，遭狗得停车，汽油快用完了更得停车，所以我们驶入费溪耐罗时，天已经快黑了。我在靠近米纳果河的地方睡着了，后来我头昏眼花地醒来，感觉好像在睡着时，有人在我的脑袋里塞满了棉花和羊毛。

在离城约十五英里的匹克雷尔湖湾旅馆的尽头，蒂姆沿着狭窄的私人车道曲折地行驶，而我们五个人都闷闷地透过满是尘土的车窗望着外面。

“我们不直接去外婆家？”爱丽卡伤心地问道。她的头发粘在一起，双眼因睡觉而浮肿。她急躁地拉拉新的红短裤，那是蒂姆给她买的，时尚专家还给她配了一件粉红和橘黄的条子衬衫。

“难道你先前没在听吗，肥囡？”伊文拖长腔调说，“天太晚了，特丽不会在夜里到湖边来，她将在明天早上到瑞恩湖边的码头上来接我们，就像往年一样。”

爱丽卡恨恨地盯着他：“我刚才忘记了。不要叫她特丽，她是外